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决议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至各位董事及参会人员。公司全体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顺山召集和主持。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方案的议案》

通过如下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

1. 股票类型

本次发行股票类型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股数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不超过 5,1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具体新股发行数量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视询价结果和市场状况决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的保荐费用、承销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定价方式

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采用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股票拟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发行承销方式

由主承销商（保荐机构）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决议有效期

本议案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如下募集资金投向及可行性方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如下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容：

1. 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公司需承担的发行费用后，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实施单位
1	高性能智能破碎机关键配套件产业化项目	59,738.58	59,738.58	鑫矿智维
2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40,629.04	40,629.04	南矿集团
3	综合科技大楼建设与智能运维平台建设项目	15,043.94	15,043.94	南矿集团
合计		115,411.56	115,411.56	

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按上述项目顺序投入，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2.公司已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定《高性能智能破碎机关键配套件产业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综合科技大楼建设与智能运维平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3.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专款专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申请取得中国证监会对公开发行股票核准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交易的审核同意并得以实施，则公司截至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为方便董事会开展相关工作，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决议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事宜，具体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1. 履行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一切程序，包括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的应用，并于获准发行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的应用；

2. 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实施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包括确定发行时机、发行新股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发行起止日期、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等；

3. 审阅、修改及签署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有关文件；

4. 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所需金额、资金投入进度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5. 根据公司需要在发行前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包括对项目投资进度的调整、按经营发展需要调整项目实施的先后顺序等；

6.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各股东的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登记结算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托管登记、流通锁定等事宜；

7.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根据公司股票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8. 办理与实施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

9. 如证券监管部门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政策有新的规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10. 该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出具股份回购、欺诈发行上市股份购回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等相关承诺函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事项有关承诺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4】票回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财务报告的议案》

同意对外报出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李顺山： 

2022年4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龚友良: 

2022 年 4 月 6 日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文劲松: 文劲松

2022年4月6日

南昌矿机集团
第一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罗 东: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Luo Dong',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22 年 4 月 6 日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周 林: 周林

2022 年 4 月 6 日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蔡素华: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Cai Suhua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22 年 4 月 6 日

A red curved stamp with the characters '十四' (14) written vertically inside it.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决议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2月18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至各位董事及参会人员。公司全体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顺山召集和主持。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的议案》

通过如下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

1.股票类型

本次发行股票的类型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股数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不超过 5,1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具体新股发行数量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视询价结果和市场状况决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股票拟上市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发行后总股本

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20,400 万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 定价方式

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采用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 发行承销方式

由主承销商（保荐机构）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 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的保荐费用、承销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 决议有效期

本议案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申请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交易的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并得以实施，则公司截至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为方便董事会开展相关工作，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决议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事宜，具体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1. 履行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一切程序，包括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发行上市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并于获准发行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的申请；

2. 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实施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包括确定发行时机、发行新股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发行起止日期、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等；

3. 审阅、修改及签署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有关文件；

4. 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所需金额、资金投入进度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签署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协议文件，并办理其他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事项；

5. 根据公司需要在发行前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包括对项目投资进度的调整、按经营发展需要调整项目实施的先后顺序等；

6.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各股东的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登记结算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托管登记、流通锁定等事宜；

7.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根据公司股票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8. 办理与实施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

9. 如证券监管部门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政策有新的规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10. 该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豁免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期限，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 七 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李顺山：  _____

2023年2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龚友良: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龚友良",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23年 2月 18日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文劲松：

文劲松

2023年2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周 林: 周林

2023年2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蔡素华: 蔡素华

2023年2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罗东：

2023年2月18日